

# 资金代扣服务协议

最近更新日期： 2019 年 6 月 1 日

资金代扣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是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鹊基金”）与喜鹊基金客户（以下简称“您”或“用户”）就用户在喜鹊基金购买基金时委托喜鹊基金向金融机构发送扣款指令等相关事项所订立的有效合约。用户通过网络页面点击确认或以其他方式选择接受本协议，即表示用户与喜鹊基金已达成协议并同意接受本协议的全部约定内容以及与本协议有关的已经发布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各项规则、页面提示、操作流程、公告和通知（以下统称“本协议”）。

在接受本协议之前，请您仔细阅读本协议的全部内容。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任意内容，或者无法准确理解喜鹊基金对条款的解释，请不要进行后续操作。

您同意，喜鹊基金有权随时对本协议内容进行单方面的变更，一旦本协议的内容发生变动，喜鹊基金将通过官方网站或者客户端公布最新的协议内容并提示投资者关注变动内容；若您在本协议内容公告变更后继续使用本服务的，表示您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修改后的协议内容，也将遵循修改后的协议内容使用本服务；若您不同意修改后的协议内容，您应停止使用本服务。

## 一、定义

1、“资金代扣”业务：指用户通过喜鹊基金系统（手机客户端、网上交易等）提交基金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请后，委托喜鹊基金即时或按约定日期（非工作日顺延）向银行或与银行连接的清算/支付机构发送扣款指令，将认/申购资金从您指定的借记卡账户内扣划至喜鹊基金指定收款账户的交易行为。以下简称“本业务”。

## 二、用户的权利与义务

1、本协议是您与喜鹊基金就“资金代扣”业务的使用等相关事项所订立的有效合约。您通过喜鹊基金系统进行“资金代扣”业务前必须与喜鹊基金签订本协议。您通过网络页面点击确认或以其他方式选择接受本协议，代表您已仔细阅读并理解本协议的全部约定内容，完全接受其法律约束力，效力视同为甲、乙双方签字及盖章。

2、您确认已仔细阅读并理解、接受喜鹊基金所销售的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业务规则等所有内容及相关规定。您自愿通过喜鹊基金系统办理基金业务，并承诺接受上述业务的法律效力。

3、您清楚地了解喜鹊基金有关业务规则披露的风险及其他使用“资金代扣”业务可能遭受的风险，并自愿承担该种风险及其可能导致的损失。

4、您同意签订本协议的行为即表示您授权借记卡发卡行根据喜鹊基金指令或与喜鹊基金合作的第三方支付 / 清算机构的指令扣划您借记卡账户中的相应款项至喜鹊基金指定收款账户，您保证认可扣款结果。

5、您应确保在使用本业务时开通的借记卡为您本人的银行卡，确保使用该借记卡支付的行为合法、有效，未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否则因此造成喜鹊基金、持卡人损失的，您应负责赔偿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6、您应妥善保管借记卡及借记卡账号、身份证件及证件号码等与借记卡或与您身份有关的一切信息。如您遗失借记卡、身份证件或相关信息的，您应及时通知发卡行和 / 或喜鹊基金，以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因您或您授权人丢失借记卡、身份证件等导致的损失由您自行承担。

7、您应自行承担您在喜鹊基金预留的交易密码（以下简称“密码”）的保密义务。凡是使用您密码所提交的一切委托，均被视为您亲自办理的有效委托。您由于自己疏忽或其他原因而致使密码失密造成的损失由您自己承担。

8、您开通“定期定额申购”并通过本业务进行支付的，即授权喜鹊基金或与喜鹊基金合作的第三方支付 / 清算机构在您约定的日期（非工作日顺延）、按您约定的金额自动向发卡行发送扣款指令，发卡行有权根据该指令从您借记卡账户中扣划资金至喜鹊基金指定收款账户。届时您不应以非本人意愿开通“定期定额申购”协议或其他任何原因要求喜鹊基金退款或承担其他责任。

9、您应按照喜鹊基金系统的相关规则和指引进行正确操作，对使用本业务过程中发出指令的真实性及有效性承担全部责任，您需对其恶意操作导致的风险承担法律责任。喜鹊基金依照您的指令进行操作的一切风险由您承担。

10、您不得利用喜鹊基金系统从事洗钱等违法犯罪活动，不得将本业务用于任何非法的或违反本协议的目的。

11、您保证所输入的信息真实、准确、有效并对此承担责任，如有变化，您应及时变更相关资料，并保持与银行和喜鹊基金留存资料的一致性。因您未能及时变更有关资料所

可能导致的损失由您承担。

12、您授权喜鹊基金有权留存您在喜鹊基金系统中填写的相应信息，以供后续向您持续性地提供相应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将本信息用于向您推广、提供其他更加优质的产品或服务）。您承诺喜鹊基金保留或所得到的电子交易数据为您交易行为唯一有效证据，并承认其等同于书面签署之法律文件之效力。

13、您承诺在发现或有理由认为存在未被授权的人正在或可能使用其借记卡账号、密码时，应立即与喜鹊基金联系以及采取相应的保护、防范措施。

1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喜鹊基金有权立即终止您使用喜鹊基金相关业务和服务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 （ 1 ） 您违反本协议的约定。
- （ 2 ） 喜鹊基金认为您交易存在较高风险的。
- （ 3 ） 您违反喜鹊基金的条款、协议、规则、通告等相关规定。
- （ 4 ） 喜鹊基金认为您使用本业务存在风险的。
- （ 5 ） 您的借记卡有效期届满（如有）。
- （ 6 ） 喜鹊基金与发卡行的委托收款业务协议中止 / 终止。
- （ 7 ） 与喜鹊基金合作的与本协议相关的第三方支付 / 清算机构协议中止 / 终止
- （ 8 ） 喜鹊基金认为其他需要终止协议的情形

15、因您指定的借记卡账户状态异常（如：挂失、冻结、锁定、销户等）、余额不足或扣款金额超过单笔或累计交易限额、安全产品限额等交易限额导致喜鹊基金不能按约定扣划资金的，喜鹊基金不承担责任。

16、您同意并知晓，本协议签订后，您将使用到 “ 资金代扣 ” 业务的情形有：

- （ 1 ） 基金认申购业务；
- （ 2 ） 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 （ 3 ） 其他使用 “ 资金代扣 ” 业务的情形。

17、如果您的借记卡发卡行要求本业务进行验证(包括但不限于证件类型及号码、姓名、银行卡号、手机号码等信息的验证方式)，您同意喜鹊基金将您留存的相关信息给予与喜鹊基金合作的相关的第三方支付 / 清算机构用于发卡行的验证要求。

### 三、 喜鹊基金的权利和义务

1、喜鹊基金遵守法律法规，并愿意受本协议的所有条款约束。

2、对您委托的各类业务，喜鹊基金有权对相关电子数据进行保留并作为您交易行为的证明。

3、喜鹊基金在本协议生效时，为您开通协议约定的业务。

4、由于喜鹊基金违反本协议约定而给您造成的损失，由喜鹊基金承担。

5、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喜鹊基金保留对本协议的最终解释权和修改权。

#### 四、通知

关于本协议条款和其他协议、告示或其他有关您使用资金代扣服务的通知，喜鹊基金将以电子形式或纸张形式通知您，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您向喜鹊基金提供的电子邮件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依据投资者提供的联系地址寄送挂号信的方式、于本网站或合作伙伴网站上公布、或发送手机短信和电话通知等方式。

#### 五、服务费用

您知晓并同意，喜鹊基金保留向您收取服务费的权利。一旦喜鹊基金确定收取或调整服务费收取方式及标准，将以在喜鹊基金网站发布公告或本协议约定的其他通知的方式通知您，而不再作个别通知。

#### 六、违约责任及免责条款

1、如您违反了您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保证、承诺或任何其他义务，致使喜鹊基金及其他第三方承受任何损失，您应向受损失的一方做出全额赔偿。

2、因下列原因导致喜鹊基金无法正常提供服务，使您无法使用或无法正常使用各项服务时，喜鹊基金不承担任何损害赔偿责任，该状况包括但不限于：

（1）喜鹊基金系统停机维护或升级期间。

（2）因台风、地震、海啸、洪水、战争、雷电或恐怖袭击等不可抗力之因素，造成喜鹊基金系统不能正常执行业务的。

（3）您的电脑硬件和通信线路、供电线路出现故障的；

（4）您操作不当或通过非喜鹊基金授权或认可的方式使用喜鹊基金服务的；

（5）因病毒、木马、恶意程序攻击、网络拥堵、系统不稳定、系统或设备故障、通

讯故障、电力故障、银行原因、第三方服务瑕疵或政府行为等原因，造成本服务中断或者延迟。

尽管有前款约定，喜鹊基金将采取合理行动积极促使服务恢复正常。

3、因下列情形导致您损失的，喜鹊基金不承担责任：

- (1) 法律、政策重大变化，或喜鹊基金不可预测或控制的因素导致您损失的。
- (2) 因您对设备的错误操作和对有关信息的错误理解导致您损失的。
- (3) 因您的故意或疏忽导致交易密码或其他验证信息泄露或遗失导致您损失的。
- (4) 因非喜鹊基金原因造成您交易密码等重要信息泄露或遗失导致您损失的。
- (5) 非因喜鹊基金原因造成的您的损失。
- (6) 发卡银行或第三方支付 / 清算机构的原因造成的损失。
- (7) 法律规定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喜鹊基金免责事项。

## 七、 协议终止

本协议在下述情况之一发生时终止，喜鹊基金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 (1) 您死亡或不再具备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
- (2) 您撤销本协议项下设立的交易账户。
- (3) 喜鹊基金不作为您认购、申购基金或您所持有基金的销售机构。
- (4) 因不可抗力使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
- (5) 您违约，喜鹊基金提出解除本协议。
- (6) 喜鹊基金单方面决定终止向您提供本服务。
- (7) 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本协议约定的其它情形。

## 八、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本协议的成立、生效、履行和解释，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律无明文规定的，应适用喜鹊基金及关联公司制定的业务规则和通行商务惯例。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可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如果当事人不愿协商解决或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期间，本协议不涉及争议的条款继续履行。

## 九、其他

喜鹊基金对本协议拥有修改权及最终解释权。